

证券代码：873437

证券简称：天一恩华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完成两次股票定向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 （一）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经2021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年10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议案，公司向5名投资者共计发行781,744股，每股发行价格47.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999,943.52元。

2021年8月1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2933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于2021年11月18日至2021年11月23日存入公司名下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经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1）0210052号）。

#### （二）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

经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公司向23名投资者共计发行股票1,630,037.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7.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7,149,651.21元。

2022年6月1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

[2022]1362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于2022年6月30日至2022年7月15日存入公司名下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经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0210052号）。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经2021年7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7月22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并于2021年7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并于2023年3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余额	备注
2021 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66490	0.00	已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销户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余额	备注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	20000044110500078794795	0.00	已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销户

###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专户管理说明

2021年7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

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在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开立了账号为1101040160001366490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该专用账户中，并与银行及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开立了账号为20000044110500078794795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该专用账户中，并与银行及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议案。2023年10月8日公司将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专项账户结余金额全部转入公司名下的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一般户，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专项账户结余金额全部转入公司名下的招商银行北京上地支行基本户，并于当日办理了销户手续。上述余额转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3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九条的规定。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在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0.00元。鉴于此，公司与原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一）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37,055,660.23元，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10月8日转出余额0.10元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00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36,999,943.52</b>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5,716.71
<b>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b>	<b>37,055,660.23</b>
具体用途：	
支付供应商货款	37,055,438.60
支付手续费	221.53
<b>三、截至销户前募集资金余额</b>	<b>0.10</b>
减：销户转出	0.10
<b>四、募集资金剩余金额</b>	<b>0.00</b>
其中：银行活期存款	0.00

（二）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77,243,516.46元，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10月8日转出余额136.93元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00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77,149,651.21</b>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93,865.25
<b>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b>	<b>77,243,516.46</b>
具体用途：	
支付供应商货款	77,242,595.24
支付手续费	784.29
<b>三、截至销户前募集资金余额</b>	<b>136.93</b>

减：销户转出	136.93
四、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其中：银行活期存款	0.00

####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 五、 备查文件

-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